

<<工伤纠纷咨询>>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工伤纠纷咨询>>

13位ISBN编号：9787503695520

10位ISBN编号：7503695528

出版时间：2009-8

出版时间：法律出版社

作者：朱茂林 著

页数：20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工伤纠纷咨询>>

### 内容概要

现实生活中，人们遇到了法律难题，往往是从咨询开始。  
本书从当事人角度出发，收集工伤领域的咨询问题，分门别类地进行解答。  
每个咨询问题有专家解答、原因分析、法律依据、证据要求、法律文书等。  
解答详细、切合实际，适合作为大众法律读物。

## &lt;&lt;工伤纠纷咨询&gt;&gt;

## 书籍目录

第一章 工伤与工伤保险 咨询1. 我国现行法律有哪些规定是有关工伤保险的？

咨询2. 工伤保险对用人单位和劳动者有哪些帮助和作用？

咨询3. 工伤保险为什么要实行无责任补偿原则？

咨询4. 投保了雇主责任险还用参加工伤保险吗？

咨询5. 劳动关系与劳务关系的区别是什么？

咨询6. 工伤争议由谁承担举证责任？

由谁承担工伤保险费？

咨询7. 未成年工遭遇工伤却未缴纳保险，冒名顶替他人治疗，家属怎么办？

咨询8. 退休人员返聘到用人单位发生工伤，能不能享受工伤待遇？

咨询9. 企业没有参加工伤保险，能认定为工伤吗？

是否能按国家规定享受有关待遇？

咨询10. 关于人身损害赔偿的规定是否适用于工伤损害赔偿？

咨询11. 企业在劳动合同中规定“伤残由个人负责”的做法是否合法？

第二章 工伤认定 咨询12. 企业或者职工如何向劳动行政部门申报工伤？

劳动行政部门应该如何认定工伤？

咨询13. 申报工伤可能存在的争议有哪些？

如何解决？

咨询14. 没有劳动合同，工友不愿作证，用人单位不愿提供相关材料，也不申报工伤。

咨询15. 职工个人申请认定工伤时，劳动关系未确定的应如何处理？

咨询16. 在单位发生的伤害都能算是工伤吗？

咨询17. 申报工伤认定，有无时效限制？

咨询18. 工伤能否自己申报？

咨询19. 劳动部门对于工伤认定申请不予受理怎么办？

咨询20. 工作岗位突发疾病，因抢救无望出院，出院后死亡。

能认定为因工死亡吗？

咨询21. 给包工头干活受伤，是工伤吗？

咨询22. 在国有企业分支机构工作受工伤，应该承担工伤保险责任的责任主体是谁？

咨询23. 职工在单位集体宿舍受伤能否按工伤处理？

咨询24. 签订赔偿协议以后，还能申请工伤认定要求赔偿吗？

咨询25. 保姆在雇主家擦玻璃时摔伤了腰，是否属于工伤？

咨询26. 因公出差失踪或长期下落不明应如何处理？

咨询27. 午间休息调整风扇时被绞断大拇指能否认定为工伤？

咨询28. 什么是职业病？

职业病有什么特点？

咨询29. 劳动者本人居住地与用人单位所在地不一致的，应该向哪一个职业病诊断机构申请职业病诊断？

咨询30. 遭打击报复致残能不能算工伤？

咨询31. 司机在工作中因违章驾驶致残可否认定为工伤？

咨询32. 非本职工作，发生事故是工伤吗？

工伤认定申请该怎么办？

.....第三章 劳动能力鉴定第四章 工伤待遇确定第五章 非法用工单位的工伤处理第六章 机关事业单位的工伤处理

## &lt;&lt;工伤纠纷咨询&gt;&gt;

## 章节摘录

专家解答：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的规定，对您的解答如下： 首先，职工个人申请认定工伤时，如果劳动关系还未确定的话，由个人提供有关证据，如工资报酬的领取证明、工友的书面证明，由劳动行政部门认定存在劳动关系。

其次，李勇应该先向劳动部门申请认定（与公司）存在劳动关系并提交有关存在劳动关系的证明材料，然后再按照工伤认定的程序提出工伤认定申请。

原因分析： 在工伤认定过程中，若用人单位与劳动者之间就是否构成工伤存有争议，能否认定工伤，就存在着应该由谁承担举证责任的问题。

因劳动者处于弱者地位，不可能对工伤事故的发生原因了解得很详细充分，而工伤事故的发生都有一些特定的情况，需要有一定的知识、技术手段、资料乃至设备才能取得这方面的证据，固守传统的“谁主张、谁举证”的证据规则，不能为劳动者保护其权利提供充分的救济途径，为了确实有效地保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在工伤认定的过程中，负主要举证责任的是用人单位，但劳动者也不是完全免除举证责任。

《工伤保险条例》规定了劳动者的举证责任，即劳动者应当提供符合《工伤保险条例》第14条、第15条规定认定条件的证据，首先，劳动者应当提供证据证明与用人单位之间存在劳动关系；其次，应当提供证据证明劳动者在事故中受到了伤害；再次，应当提供证据证明工伤事故是在劳动者的工作时间、工作场所、因工作原因发生的；最后，应当提供劳动者的医疗诊断证明或者职业病诊断证明书。

《工伤保险条例》第19条规定了用人单位的举证责任，即用人单位认为不是工伤的，应当由用人单位举证，提供证据证明职工受伤的情形不符合《工伤保险条例》第14条、第15条规定的情况，不应当认定为工伤；同时还规定了用人单位拒不举证的，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可以根据受伤职工提供的证据依法作出工伤认定结论。

## <<工伤纠纷咨询>>

### 编辑推荐

问题典型，权威律师结合办案经验。  
精心选取现实生活中易碰到的或者疑难的问题，有针对性、现实性。  
通俗易懂，采用问答这一读者最便于接受的形式，解答直截了当，分析条理化、层次亿。  
内容丰富，除了要点解答外，还包括操作流程、证据、司法文书、赔偿计算、法律依据等。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